致理科技大學獎助生及勞僱型兼任助理型態同意書 請先確實詳細閱讀下面內容,並於以下刑能「擇一」勾選及簽名※

※ 為 1 休 1	早心的稚益,請允確員評細閱讀下面內谷,业於以下望態	L 佯一 」 引进及爱石公
型態	□ 獎助生	□ 勞僱型兼任助理
處理原則	本校獎助生及學生兼任助理權益保障處理要點。	本校獎助生及學生兼任助理權益保障處理要點。
	獎助生參與以學習為主要目的及範疇之研究活動,或領取學	受學校僱用之學生兼任助理,並受學校或計畫主持人指揮
定義		
	校弱勢助學金參與服務活動之附服務負擔助學生等,非屬於	監督,從事協助計畫工作,而以提供勞務獲致工資為目的
	有對價之僱傭關係;包括研究獎助生及附服務負擔助學生;	者。
	無須參加勞工保險、勞工退休金。	
	1.課程學習:(1)指為課程、論文研究之一部分,或為畢業之	
	條件。(2)前課程或論文研究或畢業條件,係學校依大學	
	法、專科學校法授權自主規範,包括實習課程、田野調查	
	課程、實驗研究或其他學習活動。(3)該課程、論文研究或	
	畢業條件應一體適用於本國學生、外國學生、僑生、港澳	
	生或大陸地區學生。(4)符合前三目條件,未有學習活動以	
	外之勞務提供或工作事實者。	
	2. 附服務負擔:指本校為協助弱勢學生安心就學,提撥經費	
	獎助或補助學生,並安排學生參與學校規劃之無對價關係	
	之服務活動。	
權利義務	依本校學生及相關規定辦理。	依勞動基準法(下稱勞基法)等勞動法令及本校相關規定
11 11 12 17	10年間入り エス 日間 700 人 7月 エ	辦理。
مد سد داد دا	休大拉岛4.B. 扣閉用字瓣理。	* 1
出勤紀錄	依本校學生及相關規定辦理。	應按時簽到退並備有出勤記錄供檢查機構及相關單位查
		核。
研究成果	1. 學生在校期間所完成之報告或碩、博士學生所撰寫之論	協助或參與執行研究計畫所產出相關研究成果,依下列規
歸屬	文,如指導之教授僅為觀念指導,並未參與內容表達之撰	定辦理:
,	寫,而係由學生自己撰寫報告或論文內容,依著作權法規	1. 依著作權法第 11 條規定,本校享有智慧財產權。
	定,學生為該報告或論文之著作人,並於論文完成時,即	2. 依專利法第 7 條規定,研究成果之專利權歸屬本校。
	享有著作權(包括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)。	
	2. 前款報告或論文,指導之教授不僅為觀念之指導,且參與	
	內容之表達而與學生共同完成報告或論文,且各人之創	
	作,不能分離利用者,為共同著作,學生及指導之教授為	
	報告或論文之共同著作人,共同享有著作權,其共同著作	
	權(包括著作財產權及著作人格權)之行使,應經學生及	
	指導之教授之共同同意後,始得為之。	
獎助生或勞	□已詳閱上述事項。	1. 同意恪遵勞動法規並遵守本校具僱傭關係計畫人員之
僱型兼任助	本人同意擔任 □ 研究獎助生 □ 附服務負擔助學生。	相關規範。
理		如:應按實際工作時間親自辦理簽到退及中途離職應辦
_		理離職手續等。
同意簽名		2. 同意勞務所生研究、教學或其他成果,係歸屬本校。
		3. 支領之工資,同意依本校及計畫補助單位規定報支。
	獎助生簽名: 年 月 日	4. 外籍學生應依就業服務法規定申請工作許可證。
		□已詳閱上述事項。本人同意擔任勞僱型兼任助理。
		勞僱型兼任助理簽名: 年 月 日
用人單位主	1. 獎助生:指參與以學習為主要目的及範疇之研究活動,或	1. 勞僱型兼任助理適用勞基法,應遵守相關勞動法令及本
管或教師、計	領取學校弱勢助學金參與服務活動之附服務負擔助學生	校相關規定。
畫主持人	等,非屬於有對價之僱傭關係者。	2. 應於兼任助理到職前辦理勞(健)保事宜,並不得追溯聘
-	2. 獎助生: 限研究獎助生及附服務負擔助學生。	期。
同意簽名	3. 獎助生不包括受學校僱用之學生,及受學校指揮監督,並	3. 工資、工時及延長工作時間應符勞動法令規定,另工
	以獲取報酬為目的從事協助研究、教學或行政等工作,而	資、工時等勞動條件不得任 意變更;勞僱型兼任助理
	應歸屬於有對價之僱傭關係之兼任助理。	
		依本校及勞基法規定應有出勤紀錄可稽。
	□已詳閱上述事項。	4. 勞僱型兼任助理聘期不得任意提前終止。如為勞動基準
		法第11條各款、第13條但書、第20條規定情事資遣者,
		應依規定期間預告、計算資遣費並於離職日期14日前紙
	用人單位主管(教師或計畫主持人)簽名:	本送達用人單位(教師或計畫主持人)及生輔組。
		□已詳閱上述事項。
		用人單位主管(教師或計畫主持人)簽名:
	年 月 日	年 月 日
计辛亩 佰	本同意書一式三份由學校、用人單位(教師、計畫主持人)及	本同意書一式三份由學校、用人單位(教師、計畫主持人)
注意事項		本问息青一式二切田字校、用入单位(教師、計畫王行八) 及兼任助理各執乙份。另須專簽檢附本同意書影本及申請
	兼任助理各執乙份。	
		書循行政程序辦理加保。